

体育学院关于在2027届应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实施方案

发布日期：2026年09月04日 10:54 作者： 编辑：汪佳材 审核：石金亮 浏览：[64]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是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也是激励在校本科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勇于创新的有效机制。体育学院严格按照《西南石油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西南石大教〔2024〕55号）、《关于在2027届应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通知》（教务〔2026〕103号）和《体育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特制订本年度推免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一）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体育学院2027届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遴选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 长：石金亮

成 员：向剑锋 温登峰 刘小平 张云钧 刘雨鑫 彭 丹 刘 晨 汪佳材

工作小组的职责主要包括负责制定本学院年度实施方案、组织开展推免生的考核和选拔、配合学校推免生遴选领导小组调查和处理推免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行为等。

（二）学院专家审核小组

学院成立“专家审核小组”（以下简称审核小组）。审核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 长：石金亮

成 员：向剑锋 刘小平 彭 丹 刘 晨

秘 书：汪佳材

审核小组的工作职责主要是代表学校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等进行审核鉴定，并组织学生答辩。

二、推免生选拔范围及条件

推免生选拔范围为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内录取并在我校就读的体育专业应届拟毕业本科学子（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以及通过“中高计划”等联合培养项目招生入学的学生）。

报名参加推免生选拔的学生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二）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在校期间无任何因课程考核违纪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受处分记录，报名时无尚未解除的其它违纪处分。

（三）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在所在专业年级教学计划前三年所开设的专业核心课程中无未修、补考（不含因缓考参加的补考）、旷考、取消资格记录。

（四）所修课程首次考核成绩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居所在专业年级前40%，德智体美劳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排名居所在专业年级前40%，排名统计时间均以所在学院规定为准。

（五）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研究生入学体检标准。

（六）全国英语四级成绩不低于350分。

三、专业推免指标及候补人选指标

根据学校下达的指标，体育学院可在2027届应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11名（候补人选指标3人）。

四、推免生确定

符合上述推免生选拔范围及条件的体育学院学生均可自愿报名申请参加推免生选拔。学院根据参加推免遴选学生的遴选考核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拟推免生及候补人选。

遴选考核成绩包括平均学分绩点成绩、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两部分，其中平均学分绩点成绩占90%，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10%。

（1）平均学分绩点成绩由学生所修课程的首次考核成绩平均学分绩点按照公式“平均学分绩点*10+50”计算确定。满分100分，保留两位小数。推免平均学分绩点以本科教学服务平台统计数据为准。

（2）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包括综合素质测评和综合能力评价两个方面：综合素质测评以学生前三年德、智、体、美、劳综合素质测评结果的平均分为准；综合能力评价（满分100分）从体育竞赛获奖、体育实践技能、学科竞赛、科研成果、创新创业能力、外语能力、计算机能力、通过教师资格证全部科目考试、服兵役情况、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11个方面进行考核（学生在某一方面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评分规则见附件2。综合能力考核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平均综合素质测评分*50%+综合能力评价分*50%

五、推免程序及要求

学院工作小组根据本学院推免管理细则及学校年度推免工作通知要求，制定学院年度推免实施方案，内容包括组织机构、专业推免指标及候补人选指标、学生报名要求、学院选拔办法、拟推免生名单公示、日程安排及相关措施等，经学院教授委员会讨论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在学院官网公布并严格执行。

学生根据学院公布的推免实施方案，自愿提交参加推免遴选报名申请。学生在提交推免申请时需签订《诚信承诺书》，承诺不随意放弃推免资格。学校上报“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下称：推免服务系统）后，因放弃推免资格造成推免指标作废的学生，学校将在学生档案、学生登记表中如实记载。

学院审核小组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严格审核鉴定，并组织学生答辩，鉴定或答辩结果在学院醒目位置和学院官网上公示。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学生特殊学术专长还需在推免服务系统中予以公示。

学院按时按要求完成学生的选拔工作。拟推免学生名单及拟候补人选学生名单在学院醒目位置和学院网站主页上公示3日。公示期间，若有学生被取消拟推免资格或放弃拟推免资格，由本专业已公示的候补学生顺延递补。公示结束后，学院将拟推免学生名单报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

六、工作日程安排

（一）9月4日前，学院公布《体育学院关于在2027届应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实施方案》并将方案上传至“推免服务系统”，开始接受学生报名，启动遴选。

（二）9月6日前，学生准备好《西南石油大学体育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申请表》（附件1）、《体育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能力评价加分表》（附件2）以及其他支撑材料，交体育馆302办公室汪老师处，电子档发送至邮箱1281470485@qq.com，联系电话：028-83032151。学院按要求通过本科教学服务平台打印申请推免遴选学生所修全部课程的成绩单，并确保学生本人签字并承诺对其成绩单无异议。

（三）9月8日前，学院审核小组完成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等特殊学术专长的审核鉴定和答辩；学院按要求完成学生的选拔工作，并将特殊学术专长的审核鉴定结果和拟推免学生名单及拟候补学生名单在学院醒目位置和学院网站主页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3日。公示期间，若有学生被取消拟推免资格或放弃拟推免资格，可由本专业已公示的候补学生顺延递补。

（四）9月12日12:00前，公示结束后，学院将《西南石油大学2027届应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研究生拟推荐学生综合信息表》（样表见附件）的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以及相关学生成绩单扫描件（扫描件电子文档须为pdf格式，以“学生身份证号码@学生姓名”命名）一并报学校领导小组办公室。

七、推免纪律与监督

（一）实行推免工作回避制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推免的须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须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须主动向所在学院报备申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一经查实，学校取消其推免资格。

（二）监督举报电话。如推免过程中存在异议可向体育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实名反映。举报电话：028-83032788（向剑锋）、028-83032789（石金亮）、028-83032674（温登峰）、028-83032150（刘小平）

附件1.《西南石油大学体育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申请表》

附件2.《体育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能力评价加分表》

体育学院
2026年9月4日